

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書函

地址：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4樓
承辦人：行政助理 蘇珮儀
電話：03-3322101#7592
電子信箱：10030198@ms.tyc.edu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大園區五權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9月15日
發文字號：桃教高字第1120092707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說明四 (376735100E_1120092707_ATTACH1.pdf、
376735100E_1120092707_ATTACH2.odt)

主旨：轉知國立羅東高級中學(生命教育學科中心)辦理「112學
年度生命教育主題精進課程-生命教育新興議題探究論壇
教案分享會」差旅費支應說明更正一案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國立羅東高級中學112年9月14日羅中輔字第
1120007900號函、112年9月12日羅中輔字第1120007815號
函及本局112年9月13日桃教高字第1120091907號書函(諒
達)辦理。
- 二、旨揭分享會由本局112年9月13日桃教高字第1120091907號
書函轉知，說明二(三)國立羅東高級中學(生命教育學科中
心)為誤植，爰貴校參與人員之差旅費支應與申請，請貴校
自行處理。
- 三、本案如有相關疑義請逕洽國立羅東高級中學(生命教育學科
中心)專任助理李小姐，電話：03-9540381。
- 四、檢附來文及實施計畫各1份。

正本：本市各市立高中(不含特教學校)、本市各私立高中職(桃園美國學校除外)、本市
各市立國中小(桃園市立桃園特殊教育學校除外)、本市各私立國中小(桃園美國

學務處 112/09/15 10:52



1120006175

有附件

學校、私立康萊爾國民中小學、桃園市私立民營諾瓦國民小學除外)
副本：本局國中教育科(含附件)、本局國小教育科(含附件)



裝

訂

線

